

 泰邦认证 Thai bond certification	江苏泰邦认证有限公司 程序文件	版本状态: B/0
		生效日期: 2022-12-20
文件编号: TB-CX-T-28	服务认证申请与评审控制程序	页 码: 第 1 页 共 7 页

江苏泰邦认证有限公司

服务认证申请与评审控制程序

受控状态:

受控

分 发 号:

编 写: 技术部

审 核: 崔巍

批 准: 韩树俊

版 本: B/0

2022 年 12 月 20 日发布

2022 年 12 月 20 日实施

江苏泰邦认证有限公司发布

 泰邦认证 Thai bond certification	江苏泰邦认证有限公司 程序文件	版本状态: B/0
		生效日期: 2022-12-20
文件编号:TB-CX-T-28	服务认证申请与评审控制程序	页 码: 第 2 页 共 7 页

版本	修改次	编写	审核	批准	批准日期	实施日期
A/0	0	技术部	崔巍	韩树俊	2022-12-20	2022-12-20
B/0	0	技术部	崔巍	韩树俊	2022-12-20	2022-12-20

 泰邦认证 Thai bond certification	江苏泰邦认证有限公司 程序文件	版本状态: B/0
		生效日期: 2022-12-20
文件编号: TB-CX-T-28	服务认证申请与评审控制程序	页 码: 第 3 页 共 7 页

1 目的

本程序规定了申请服务认证组织提出的认证申请和合同评审的程序与要求,以确保受审查方认证申请符合要求,合同双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都有明确的规定并能顺利实现。

本程序规定了认证合同评审的职责、内容、方式和记录的保存。

2 适用范围

本程序适用于服务认证的申请受理及合同评审。

本程序适用于认证申请过程的控制及合同管理。

3 职责

市场部是本程序的实施管理部门。

3.1 负责与拟申请认证客户/人员洽谈,介绍认证审查有关事宜,并提供有关认证公开性文件;

3.2 负责受理认证申请与初步审查;

3.3 负责组织有关部门及检查/审查项目管理人员进行合同评审,签订认证合同。

4 工作程序

4.1 原则

4.1.1 遵循公司的质量方针和对服务认证体系的要求,坚持公正性原则。不使用违反认证准则的程序来阻碍或阻止受审查方的认证申请。

4.1.2 公司的服务认证向所有的组织开放,不附加任何过分的财务或其他条件。不为自身利益而对某些申请者予以优先,也不借故拖延申请的受理,不以客户的规模、是否是某一协会或社团的成员、是否接受某一机构的咨询、已颁发证书的数量等作为实施认证的限制条件。

4.1.3 仅受理经确认的认证标准范围内的认证申请。

4.1.4 申请认证组织的条件:

- a) 有明确的法律地位;
- b)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标准及其他要求;
- c) 按相应认证规范建立了文件化的管理(保障)措施,并稳定运行。

4.1.5 认证申请和受理应符合以下要求:

- a) 认证的各项要求规定明确、形成文件并得到理解;

 泰邦认证 Thai bond certification	江苏泰邦认证有限公司 程序文件	版本状态: B/0
		生效日期: 2022-12-20
文件编号: TB-CX-T-28	服务认证申请与评审控制程序	页 码: 第 4 页 共 7 页

b) 本公司与申请认证组织之间在理解上的差异得到解决;

c) 公司对申请认证的组织的认证范围具有相应的能力和资源对相关服务实施认证,并能满足申请认证组织的其他具体要求(如申请组织使用的语言等)。

4.2 认证申请

4.2.1 信息的提供

4.2.1.1 市场部向申请人提供服务认证申请书、合同及受审查方反馈信息单,并向其提供最新的公开文件和相关信息:

a) 认证机构的运作依据;

b) 有关初次评审和批准认证程序的详细说明和认证要求,包括批准、保持、扩大、缩小、暂停和撤销/注销认证的条件和程序、评定和认证程序、申请人和获准认证组织的权利和义务的说明、认证证书和标志的使用规定以及认证资格所允许的宣传方式的要求和限制;

c) 当申请的认证范围涉及某一特定的认证计划时,有关的解释性文件;

d) 财务支持方式的说明及认证收费的一般说明;

e) 处理投诉、申诉和争议的程序的的信息;

f) 申请人要求的其它更详细的信息;

g) 获准认证组织的名录,包括商标、服务名称、型号规格。

4.2.1.2 公司在公开文件和其他文件中,要求组织:

a) 始终遵守认证的有关规定;

b) 为进行评价作出必要的安排,这包括提供检查/审查文件、开放所有的区域、记录和为评价(例如测试、检查/审查、监督)和解决投诉准备相应的人员;

c) 仅就获准认证的范围做宣传;

d) 在使用服务认证结果时,不得损害认证机构的声誉、不得做使认证机构认为可能误导或未经授权的声明;

e) 当接到暂停或撤消认证通知时(不论何时决定的),应立即停止涉及认证内容的广告,并按公司的要求交回所有认证文件;

f) 认证仅用于表明符合特定的认证规范而被认证;

g) 确保不采取误导的方式使用或部分使用认证文件、标志或报告;

h) 认证机构应通过认证合同等形式做出强制安排,应要求任何带有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

 泰邦认证 Thai bond certification	江苏泰邦认证有限公司 程序文件	版本状态: B/0
		生效日期: 2022-12-20
文件编号: TB-CX-T-28	服务认证申请与评审控制程序	页 码: 第 5 页 共 7 页

的持有者和申请者（企业）接受相关部门安排的见证评审。

i) 在传播媒体中（例如文件、小册子或广告）对认证内容引用时，应符合公司的要求。

4.2.1.3 当拟认证的范围涉及某一特定的认证要求时，应向申请人作出必要的解释。

4.2.1.4 当申请认证组织有要求时，公司应向其提供其他补充信息。

4.2.2 认证申请的提出

4.2.2.1 申请人在申请认证时，应首先填写《服务认证申请书》，应提交一份正式的、由其授权代表签署的《服务认证申请书》，申请书及其附件，其中至少应包括法人实体、名称、地址和法律地位证明材料及申请认证服务商标、名称、规格型号、服务执行标准和服务认证制度；当申请认证的服务具有多种认证模式时，应在《服务认证申请书》中明确所申请的认证模式；

4.2.2.2 市场部对其申请书进行审查，符合认证申请条件后方可受理；

a) 申请认证的范围，包括拟认证的服务和拟认证依据的标准。

b) 申请者同意遵守认证要求的声明并承诺提供评价拟认证所需的任何信息。

4.2.3 申请的受理

4.2.3.1 市场部对申请人提交的《服务认证申请书》及有关附件进行评审，评审应保证：

a) 认证的各项要求规定明确、形成文件并得到理解；

b) 认证机构与申请人之间在理解上的差异得到解决；

c) 对于申请人申请的认证范围、运作场所及一些特殊要求，如申请人使用的语言等，认证机构有能力实施认证。

4.2.3.2 市场部将评审结果签署是否受理的意见，由市场部经理批准。如申请材料评审确认其不满足公司的受理条件，由市场部签发《不予/中止受理通知书》，经评审认为本公司不能受理该认证检查/审查项目，自申请之日起 10 日内通知申请人，说明理由并退回申请资料。

4.3 申请及合同评审

4.3.1 申请受理后，由合同评审人员进行合同评审，保存《服务认证合同评审记录表》。

4.3.2 对于认证合同的评审，可能涉及的内容包括：

 泰邦认证 Thai bond certification	江苏泰邦认证有限公司 程序文件	版本状态: B/0
		生效日期: 2022-12-20
文件编号: TB-CX-T-28	服务认证申请与评审控制程序	页 码: 第 6 页 共 7 页

- a) 申请人是否具有明确的法律地位, 申请认证的服务的生产过程是否符合法规的要求, 是否具备相应的生产资格, 是否提供了具备法规规定的必备的文件 (如生产许可证、卫生许可证、强制性认证证书等);
- b) 申请的服务是否属于授权的认证业务范围, 并由评价项目管理人员协助明确组织的申请认证业务范围;
- c) 初访、预审 (若有) 和现场检查/审查的时间和人员的安排是否符合本公司的总体计划;
- d) 申请方是否了解和理解认证程序, 清楚地知道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 e) 费用是否符合公司的规定;
- f) 对服务所规定的要求是否明确、申请方声明遵守的标准规范或适用的法规要求
- g) 申请书及合同规定的附件材料是否有效和齐全。

4.3.3 对于检查/审查合同, 无论是第一方或第二方检查/审查的委托, 除评审上述 4.3.2 的适当条款外, 必要时还应了解委托方与受审查方的合同内容, 以便更好地实现委托方的目的。

4.3.4 合同更改的评审

合同更改依据正式的书面申请进行, 由市场部按 4.3.1~4.3.3 组织评审和记录。合同更改的情况可能包括: 扩大或缩小认证范围等。

4.3.5 口头请求的评审

口头请求及其评审结果均应由市场部形成文件和记录。评审方式与 4.3.1~4.3.3 相同。

4.3.6 合同评审达到如下目的:

- a) 申请人的管理体系 (或质保能力) 对所覆盖的服务、过程范围的要求明确, 形成文件并理解;
- b) 申请认证的范围属于公司可开展的服务认证范围, 公司有相关服务的服务标准, 公司具有专业能力; 对申请人使用的语言及其它特殊要求, 公司有满足;
- c) 确定组织整个生产方式中的关键过程, 并确定公司具有所需的检查/审查能力;
- d) 公司可满足申请人希望现场检查/审查的时间要求, 但申请人的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时间至少有三个月;
- e) 根据申请组织的规模、服务种类、相关生产场地分散情况确定检查/审查人/日数, 认

 泰邦认证 Thai bond certification	江苏泰邦认证有限公司 程序文件	版本状态: B/0
		生效日期: 2022-12-20
文件编号: TB-CX-T-28	服务认证申请与评审控制程序	页 码: 第 7 页 共 7 页

证检查/审查费用的收取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4.4 签订合同

合同评审后,合同评审人员应按认可规范的要求,正确地将申请认证范围界定。随后由市场部负责与申请人签订合同。

4.5 合同的实施与监督

审核部负责实施合同。公司主管领导负责合同实施的监督。

4.6 扩大认证范围申请

4.6.1 当获证客户需扩大认证范围申请认证时,由市场部负责受理。

4.6.2 相关客服部与获证客户签订扩大认证范围《认证合同》。增项合同由市场部和财务部各保存一份。

5 本程序与《商品售后服务认证实施规则》、《在收费或合同基础上的生产服务实施规则》接口。

6 记录保存

在受理申请方服务认证申请过程中所产生的记录均应保存。

7 引用文件及记录表单

7.1 CNAS-CC02: 2013《服务、过程和服务认证机构要求》(ISO/IEC 17065:2012)

7.2 CNAS-R03《申诉、投诉和争议处理规则》

7.3 《服务认证申请书》

7.4 《认证服务合同书》